

证券代码：872631

证券简称：创投汽车

主办券商：爱建证券

苏州创投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收购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情况

（一）基本情况

苏州安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赛公司”)是本公司与自然人周永钢(身份证号码:420601196802203518)共同出资设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 万元整,其中周永钢持有安赛公司 73%的股权(对应认缴出资额 36.5 万元,实缴 16.5 万元),本公司持有安赛公司 27%的股权(对应认缴出资额 13.5 万元,实缴 13.5 万元)。2019 年 6 月 27 日公司与周永钢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公司以 0 元对价收购周永钢持有的安赛公司 10%的股权(对应认缴出资额 5 万元、实缴出资额 0 万元)。本次股权收购完成后,公司将持有安赛公司 37%股权。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

众公司及其控股 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 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50%以上；（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 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30%以上。

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人民币33,609,152.37元、资产净额为人民币18,881,955.83元。公司注册资本为1,350.00万元。

本次交易的资产总额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30%；本次交易的资产净额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因此，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根据《苏州创投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本次对外投资事项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于2019年6月21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

过了《关于公司收购股权的议案》。表决情况：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交易对手方的情况

（一）自然人

姓名：周永钢

住所：湖北省襄樊市樊城区东风路 232 号。

三、交易标的情况说明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1、交易标的名称：苏州安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 2、交易标的类别：股权类资产
- 3、交易标的所在地：苏州市吴中区苏福路胥口镇石码头 2 号 C 座

股权类资产特殊披露：

苏州安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是本公司与自然人周永钢（身份证号码：420601196802203518）共同出资设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 万元整，其中周永钢持有安赛公司 73%的股权（对应认缴出资额 36.5 万元，实缴 16.5 万元），本公司持有安赛公司 27%的股权（对应认缴出资额 13.5 万元，实缴 13.5 万元）。经营范围：研发、生产、销售：炉衬材料、陶瓷材料、耐火材料、电子零配件，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四、定价情况

因收购周永钢尚未实缴的认缴出资额部分，经交易双方协商一致同意，本次交易的对价为人民币0元。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公司以人民币0元的价格收购周永钢持有的安赛公司5万股权（占股10%）。本次股权收购完成后，公司将持有安赛公司37%股权。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标的交付时间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审批通过的日期为准。

六、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股权收购增强公司业务拓展能力，开拓新的盈利空间，巩固并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公司，对公司发展具有积极意义。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

东利益的情形。

七、备查文件目录

(一)《苏州创投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苏州创投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7月1日